

债券简称：21许昌小微债01/21许昌债
22许昌小微债01/22许昌01

债券代码：2180124.IB/184024.SH
2280206.IB/184395.SH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发集团旗下企业

2023年6月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作为2021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21许昌小微债01”或“21许昌债”）、2022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22许昌小微债01”或“22许昌01”）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许昌市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金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华金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21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1、债券名称：2021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发行规模：5亿元

3、债券期限：4年期。在存续期内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4.07%，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5、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6、发行首日：2021年8月20日。

7、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8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8、付息日：2022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9、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5年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为2024年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 2022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1、债券名称：2022年第一期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发行规模：5亿元

3、债券期限：4年期。在存续期内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3.7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5、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

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6、发行首日：2022年4月28日。

7、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5月6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8、付息日：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9、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为2025年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债券利息兑付情况

21许昌小微债01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22年8月25日按期支付2021年8月25日至2022年8月24日期间的利息。

22许昌小微01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发行人定期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于2022年8月30日发布《许昌市投资集团关于延迟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延迟原因主要系根据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许昌市市属国有投资公司资产整合方案的通知》（许政【2022】5号）及许昌市财政局（国资委）《关于明确资产整合相关事项的通知》（许财国资【2022】21号）文精神，对许昌市国有投资公司进行资产整合，因清产核资工作较为复杂，加上许昌市5月疫情严重，全城封闭一月有余，导致整体工作延迟，发行人报表合并工作流程暂未完成，发行人为确保信息

披露的完整性、准确性，因此决定延期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发布延迟公告后，发行人已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

发行人已于2023年4月28日按照要求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审计报告等相关信息。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2022年最新财务状况

发行人2022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2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附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664,000.44	625,977.31
利润总额	51,692.79	48,693.23
净利润	35,964.20	37,53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26.33	25,332.3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0,348.37	29,881.1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53,637.60	-252,290.61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356.17	326,110.75
营业毛利率（%）	21.97	22.38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33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39
EBITDA	182,437.46	149,347.47
EBITDA全部债务比（%）	6.02	5.84
EBITDA利息倍数	1.28	1.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4	0.67
存货周转率	0.15	0.15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657,036.69	10,867,924.61
总负债	4,947,960.91	5,695,736.87
所有者权益	5,709,075.78	5,172,187.74
流动比率	2.79	2.31
速动比率	1.51	1.26
资产负债率(%)	46.43	52.41

注：

①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②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产总计平均余额×100%

③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合计平均余额×100%

④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⑤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⑥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1、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2.79和1.15，资产负债率为46.43%，上述偿债能力指标较2021年末未发生明显不利变化。

2、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土地整理收入、工程结算收入、利息收入、担保费收入构成。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625,977.31万元、664,000.44万元，呈增长态势。近两年毛利率分别22.38%和21.97%，呈现小幅下降趋势，最近两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37,533.52万元和35,964.20万元，呈现小幅下降趋势。整体上，发行人盈利能力未见重大不利变化。

最近两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29,881.17万元和60,348.37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2022年收到的与销售业务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债券偿付安排及资金落实

根据上述发行要素，经测算，发行人需在2023年5月6日偿还22许昌小微01利息1,850万元及2023年8月25日偿还21许昌小微01利息2,03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余额25.06亿元，足以支付2023年度需偿还的本金及利息。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